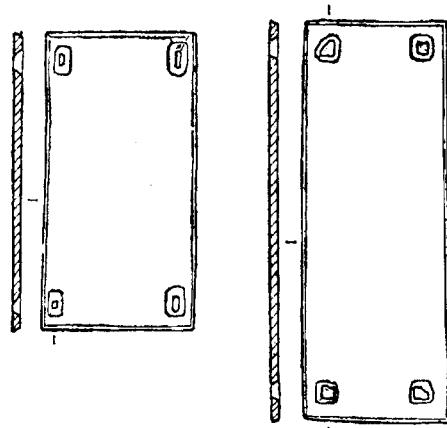


图二 陕西长安张家坡西周  
井叔墓出土半月形铜件组合  
复原的边角局部平、剖面图

(采自《考古》1990年  
第6期第562页图八)



图三 陕西长安普渡村西周墓出土铜甲片  
(采自《考古》1988年第9期第775页图八)

甲。早在 20 世纪 50~60 年代，已在湖南等地的东周墓中不断发现皮甲实物，左家公山 54·左 15 号墓还发现过保存颇完好的卷放的皮甲，但是一直缺乏复原研究。直到湖北随州战国曾侯乙墓发掘中获得了数量较多且保存情况较好的髹漆皮甲胄标本<sup>⑩</sup>，并进行了仔细的揭取复原研究以后<sup>⑪</sup>，才使先秦的皮甲胄的面貌呈现在今人面前。这些皮甲胄的皮胎，为未加工成革的生皮。皮胎外髹黑漆或深褐色漆，一般要髹二至三层，有的甲片先髹红漆上面再髹黑漆。用宽 0.6~0.8 厘米的丝带编联成甲，丝带用朱砂染成朱红色，正是古代文献中所记的“组甲”<sup>⑫</sup>。至少清理出 13 件皮甲，并多带有皮胄。此外，还清理出马胄和马甲，有的马胄和马甲上不仅髹漆，还绘有精美的装饰图案。由已复原的皮甲胄来观察，当时的制作工艺相当规范，据保存比较完整的 3 件，可知皮甲都是由甲身、甲裙和甲袖三部分构成，并都配有 1 件由甲片编缀的皮胄，合成 1 套完整的皮甲胄。甲身由胸甲、背甲、肩片、肋片及甲领组成，胸、背、肩、肋的甲片系固定编缀，随着所在部位不同而形状各异，编好后全形类似“背心”状，再在肩片上缘编联向上斜张的大型甲领。甲裙一般由 4 排甲片编

成，每排横联 14 片，甲片上窄下宽略呈梯形，作固定编缀，由左向右依次叠压，形成口窄底阔的圆圈形状。各排甲片的大小稍有不同，下排的甲片比它上一排的尺寸略大，其圈口上缘正好套住上排圈口的下缘，然后通过甲片居中的一组穿孔作活动编缀，因此下圈甲裙可以向上推叠至上圈甲裙的外侧，使披甲的战士弯身时，得以俯仰自如。甲袖由较小的半弧形甲片编成，多用上下 13 排甲片联成整只甲袖，每排甲片横向作固定编缀，大致构成下面不封口的圆环状，除最下面相当袖口处的一排外，其余各排所用甲片数量相同，有的皮甲用 4 片，也有的用 7 片，最上面肩部的一排甲片尺寸最大，向下各排依次减小，然后把各排之间作活动编缀，形成上大下小可以伸缩的袖筒。再将左、右两只甲袖与甲身左、右的肩片联缀在一起，构成完整的皮甲。皮胄亦由各式甲片编缀而成，顶部居中是纵向凸起的脊棱，两侧各联一半球状的顶片，构成圆顶。前额缀一倒“凹”字形的甲片护额，自颜面两侧向后悬垂两排胄片，用来遮护双耳和脖颈。在清理时曾据Ⅲ号甲胄对所用甲片进行过分类，把它们划分为 A~W 共 23 型，其中 A~L 型共 12 型 25 式 183 片组合成皮甲，M